证券代码: 430200

证券简称: 时代地智

主办券商: 国信证券

武汉时代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武汉时代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,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10日,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,公告编号: 2021-008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(一)提案程序

2021年4月22日,公司董事会收到合计持有5.39%股份的股东谢凯英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事宜》议案,提请在2021年5月12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(二)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条款,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g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10)。

(三) 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,董事会认为股东谢凯英符合提案人资格,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,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,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谢凯英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,于2021年4月1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(一) 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(二) 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- (四)审议《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- (五)审议《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- (六)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- (七)审议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**2021**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 - (八) 审议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 - (九) 审议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事宜》议案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向武汉时代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》

武汉时代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3日